

证券代码：833301

证券简称：亚迪纳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，为更好地满足业务发展需要，扩大公司生产经营规模，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，公司拟在浙江省平湖市独山港区全资设立子公司，认缴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3000 万元。全资子公司“亚迪纳科技（浙江）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”（具体公司的名称、经营范围、注册地址等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信息为准）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第 1.2 条的规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为新设全资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，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4 日召

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；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亚迪纳科技（浙江）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平湖市独山港区中山路南侧、集港路西侧

主营业务：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含危险化学品）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	货币	3000 万元	100%	3000 万元

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项目拟新建厂房、购置设备，用地面积约 33 亩，拟投资 13400 万元，建成后形成年产环保型密胺树脂及配套助剂 6.2 万吨的生产能力。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投资注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在浙江省平湖市独山港区全资设立子公司“亚迪纳科技（浙江）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”，认缴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3000 万元，占股新公司 100.00%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此次公司对外投资，主要根据公司发展战略，为更好地满足业务发展需要，扩大公司生产经营规模，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，扩大公司业务，推动公司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做出的决策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投资是公司经营及发展需要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此次对外投资有利于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有积极的推动意义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